

# 北京市大兴区应急管理局

##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1. 主动公开情况

2019 年局网站刊登政务信息 230 条。召开两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本年内编制完成政务公开全清单共 37 项，共办理行政许可 101 件，行政处罚 1154 件。

#### 2.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9 年度，本局共接到 0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19 年，本局无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情况。到目前为止，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局没有收费及免除费用的情况。

#### 3.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1) 强化公开渠道建设。发挥“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公开主渠道作用，及时对目录进行更新和完善，增设重大决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充分发挥“大兴应急”政务微信的优势，发布各类信息 1131 条次。(2) 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落实财政资金信息公开要求，对单位、部门和所属事业单位 2019 年度财政决算信息、2020 年度财政预算信息以及政府购买服务信息等在本局官方网站予以主动公开。主动公开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信息，每季度公开“双随机”

抽查结果，落实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实行“双公示”要求，增强安全生产监管透明度。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及应急信息发布工作，公开15起事故调查报告，发布加强极端天气条件下安全生产应急准备工作相关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	0	10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6	287
	行政确认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06	-55	1154
行政强制	3	+1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2	458.100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内容相对单一，规划计划类信息较少，公开的便民性还需进一步提高、如政策解读的方式较少、培训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等。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认真研究，切实解决，不断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向深入。

二是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开展信息公开规章制度体系研究，修订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体系。

三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重点推进安全生产领域以及与人民群众利益关系密切的事项的公开。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进一步推进网上办事，以信息公开推进便民服务。

四是加强协调和监督。建立协调机制，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保障措施。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检查、考核手段，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稳步有序推进。

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首都之窗”）网址为 <http://www.beijing.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